

党字〔2018〕72号

关于校领导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：

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经2018年12月21日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校领导分工调整如下：

姚纪欢同志主持党委全面工作。代管分管组织工作副书记的工作，兼任党校校长，分管党政办公室（党务工作）、组织部（党校）、统战部、离退休人员管理处、工会、保卫部；联系组工系统党总支。

薛耀文同志主持行政全面工作。分管发展规划处；联系应用化学系、生命科学系、理科实验中心。

张凤琴同志分管宣传部（新闻中心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）、学工部、武装部、团委、思想政治教育部；联系数学与信息技术学院、智能制造学院、工科实验实训中心、思政系统党总支。

张宇敏同志分管纪委办公室（监察室）；联系监督系统党总支。

李慎明同志分管党政办公室（行政工作）、审计处、政策法规处、保卫处、档案馆；联系政法系、综合系统党总支。

岳 澎同志分管教务处（招生办）、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、学生处（就业指导中心）、继续教育学院、附属中学；联系团委、人文学院、音乐系、美术与工艺设计系、教育与心理科学系、基础教育部、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、教科系统党总支。

贺正云同志分管计划财务处、后勤处、资产管理处、网络信息中心、图书馆；联系体育系、保障系统党总支。

黄解宇同志分管人事处（人才办、教师工作部）、科技产业处（学报编辑部）、外事处、合作交流处、教师发展中心；联系外语系、经济管理系（黄河金三角区域发展研究中心）、国际教育学院（大学英语教学部）、信息系统党总支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运城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2月22日